

征收土地公告

翁征地〔2022〕1号

为实施翁源县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》，经广东省人民政府2021年10月8日批准(粤府土审(授)〔2021〕55号)，翁源周陂风电场项目建设用地1.3385公顷。现就有关拟征收土地基本情况公告如下：

拟征收土地地类、面积表

单位：公顷

序号	权属单位	地类	面积
1	翁源县周陂镇陈村村9-1经济合作社、9-2经济合作社、	林地	0.0836
	第十经济合作社、11-1经济合作社、11-2经济合作社、	林地	
	11-3经济合作社、第十二经济合作社共有	林地	
2	翁源县周陂镇高二村第八经济合作社、第九经济合作社共有	林地	0.0211
3	翁源县周陂镇高二村第七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	林地	0.0096
4	翁源县周陂镇高二村第六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	林地	0.0290
5	翁源县周陂镇陈村村第十六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	林地	0.0369
6	翁源县周陂镇陈村村第六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	林地	0.0368

7	翁源县周陂镇陈村村第十三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	林地	0.0205
8	翁源县周陂镇高一村第四经济合作社、第五经济合作社共有	林地	0.0510
9	翁源县周陂镇藤山村第五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	林地	0.0434
10	翁源县周陂镇藤山村第十一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	林地	0.6750
11	翁源县官渡镇新南村东井经济合作社、南井经济合作社共有	林地	0.1107
12	翁源县官渡镇坑尾村蔡屋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	林地	0.0364
13	翁源县官渡镇坑尾村上楼经济合作社、	林地	0.1845
	下楼经济合作社、李屋经济合作社共有	林地	
	合计		1.3385

公告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6 日至 2022 年 4 月 20 日。

各相关村组对该批次拟征地面积、地类、权属有异议的，在公告期限内向翁源县自然资源局书面反映。

特此公告

翁源县人民政府

2022 年 4 月 6 日